



Madam Justice Lore Mirwaldt

法官,曼尼托巴皇座法庭



自傳

Mirwaldt 法官擁有曼尼托巴大學羅布森霍爾法學院法學學士學位。律師生涯32年多在曼尼托巴省北部執業，執業領域包括家事法、兒童保護、民事訴訟、刑法、就業法和第一民族治理，於1995年獲任命為御用大律師(Queen's Council)。並於2009年至2016年擔任原住民寄宿學校解決協議(Indian Residential Schools Settlement Agreement) 仲裁人。

2016年10月20日，Mirwaldt 法官獲任命為溫尼伯皇座法庭(家事庭)法官。曾服務於新兒童保護模式監督委員會、新家事庭模式實施委員會；現任信任、和解與司法近用委員會主席。她也協助發展加拿大司法委員會家事法案件管理最佳實務指南。